

证券代码：603659

证券简称：璞泰来

公告编号：2023-094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及是否为关联担保：宁德卓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德卓高”），本次担保为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璞泰来”、“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宁德卓高提供的担保，不属于关联担保。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因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德卓高授信事宜，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本次公司为宁德卓高提供担保金额为20,000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后，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已累计向控股子公司宁德卓高提供担保金额为193,000万元。2023年至今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向子公司宁德卓高提供担保金额为40,000万元，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特别风险提示：截至本公告日，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本次新增担保后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145.46亿元人民币，占公司2022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08.09%，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简介

近日，因公司子公司宁德卓高授信事宜，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本次公司为宁德卓高提供担保金额为20,000万元。本次担保事项后，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已累计向控股子公司宁德卓高提供担保金额为193,000万元。2023年至今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向子公司宁德卓高提供担保金额为40,000万元，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

保额度范围内。

（二）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经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为子公司宁德卓高提供的新增担保金额为140,000万元。具体请参考公司于2023年1月4日、2023年1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宁德卓高

公司名称	宁德卓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11月18日
注册资本	43,900万元	实收资本	43,9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晓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902MA344GT819
注册地址	福建省宁德市东侨经济开发区东侨工业园区振兴路8号		
经营范围	研发、生产、销售：电池材料、电子产品、电池、电池组、通用机械设备；提供电池材料的相关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	宁德卓高是公司全资子公司		
总资产	352,439.06万元	负债合计	236,499.48万元
		净资产	115,939.58万元
营业收入	160,450.64万元	净利润	29,467.51万元

注：上述系宁德卓高2023年6月30日财务数据。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最高额担保合同》

（1）签署人：

保证人：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德分行

债务人：宁德卓高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担保最高额限额：人民币贰亿元整

（3）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范围：除依法另行确定或约定发生期间外，在下列期间内主合同项下实际发生的债权，以及在本合同生效前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已经发生的债

权，构成本合同之主债权：自本合同第一条所指《授信额度协议》生效之日起至该协议及其修订或补充所规定的授信额度使用期限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本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5）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在该保证期间内，债权人有权就所涉主债权的全部或部分、多笔或单笔，一并按或分别要求保证人承担保证责任。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对宁德卓高的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并能够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宁德卓高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偿债能力。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子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

五、董事会意见

经公司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为子公司宁德卓高提供的新增担保金额为140,000万元。具体请参阅公司于2023年1月4日、2023年1月20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本次担保在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本次新增担保后公司实际对外担保总额为145.46亿元人民币，占公司2022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08.09%。公司不存在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璞泰来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31日